

南方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南方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售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477号文批准。

2、南方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运作期为周期开放赎回。

3、本基金的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4、本基金募集期自2013年1月10日至2013年1月17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发售。

5、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6、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首次认购和追加认购A类份额的最低金额均为人民币1,000元，B类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具体认购金额以各家代销机构公告为准；直销网点最低认购金额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和调整。

7、投资者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合成基金份额记入投资者账户，具体份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8、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销售网点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确认为准。

9、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等报刊的《南方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互联网网站（www.nffund.com）。

10、募集期内，本基金还有可能新增代销机构，敬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1、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或各代销机构咨询电话了解认购事宜。

12、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销售安排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

13、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

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行业风险，本基金运作特有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等等。

本基金为以绝对收益为投资目标的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如所投资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可能造成基金资产损失。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或“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14、本公告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募集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

南方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理财30天；基金代码：A类202307，B类202308，请投资者留意。）

2、基金类型

债券型（理财型）。

3、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1）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月的月度对日（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工作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应的次两个月的月度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2）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在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管理人办理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的结转。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事宜。

4、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5、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0元人民币。

6、基金份额的分类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设A类和B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和运作期年化收益率。

A类基金份额首次和追加认、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B类基金份额首次和追加认、申购最低金额均为500万元。

本公司不对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进行自动份额类别转换。

7、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8、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上述排名不分先后。

9、基金募集期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募集期为2013年1月10日至2013年1月17日；如需延长，最长不超过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的三个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决定停止基金发售，且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募集结束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同时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如发生此种情况，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另外，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也可以适当调整。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1、募集期内，本基金面向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

2、基金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用。

3、认购份额的计算

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

认购份额 = (认购金额+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面值

例：假定某投资者投资 10 万元认购本基金，认购金额在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 5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计算如下：

认购份额 = (100,000+ 50) / 1.00 = 100,050 份

4、认购份额的计算中，涉及基金份额的计算结果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舍弃部分归入基金财产；涉及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销售网点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确认为准。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直销机构

1、本公司直销网点和网上交易系统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2、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直销网点：

开户受理时间：正常工作日

认购受理时间：认购期间（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9：30至16：00。

网上交易系统（www.nffund.com）：

开户受理不受时间限制（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的开户申请视同下一工作日的申请受理）

认购受理时间：2013年1月10日至2013年1月17日16：00（T日16：00以后及周六、周日、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同下一工作日的申请受理）。

3、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交下列材料：

直销网点：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或户口本等）；

（2）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3）指定银行的开户证明或储蓄存折复印件加上个人签名。

网上交易系统：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信息（身份证、军人证或户口本等）；

（2）本公司已开通支持网上交易的银行卡。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在网上交易系统办理认购申请手续时凭交易密码办理；到直销网点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或户口本等）；

（2）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及复印件；

（3）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购申请表》并签名。

5、认购资金的划拨

个人投资者在直销网点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认购，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以“支票结算”或“电汇结算”方式通过银行汇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清算账户。

户名：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000020419200038011

投资者所填写的票据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并确保认购期间每日16:00前到账。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网点清算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个人投资者在网上交易系统认购基金时，以“在线支付”或“转账汇款”方式完成资金支付。

通过“转账汇款”方式进行资金支付的投资人，在南方基金网上直销提交认购申请，选择汇款支付模式，然后使用预留银行卡通过网上银行或银行柜台汇款至本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

户名：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销售专户

账号：4000020419200076106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所在省市：广东省深圳市

由于汇款各银行系统之间需要一定的处理时间，请投资者务必提前汇款，确保认购资金每日16:00前到账。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网上交易清算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通过“在线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支付的投资人，在南方基金网上直销交易提交认购申请，选择在线支付模式，在线完成支付。

6、注意事项：

(1) 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开户网点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交开户申请的还可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认购网点查询认购接受情况，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交认购申请的还可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4) 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5)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银行卡（折）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6) 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二) 中国建设银行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正常受理客户申请，该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发售日每天17:00后客户发起的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

2、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请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 (2) 请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
 - 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等）；
 - ②本人的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
 - ③填妥的“个人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
- (3)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2) 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 (1) 请个人投资者本人到中国建设银行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2) 有关详细的办理手续，请查阅代销网点摆放的《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个人客户操作指南》。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直销机构

1、本公司直销网点受理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申请。

2、受理开户及认购时间：认购期间（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9:30至16:00。

3、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经办人办理业务的授权委托书；
- (3) 法人、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身份证或军人证等）；
- (4) 加盖预留印鉴（公章、私章各一枚，如私章非法人代表，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 (5) 加盖单位公章的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
- (6) 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
- (7) 《传真交易协议》一式两份。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在直销网点账户的户名一致。

4、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已填好的《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购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 (2) 同城支票结算的，加盖银行受理印章的“受理回执”复印件；异地电汇结算的，加盖银行受理印章的“电汇凭证回单”复印件；
- (3) 前来办理认购申请的机构经办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5、资金划拨：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以“支票结算”或“电汇结算”方式通过银行汇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清算账户。

户名：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000020419200038011

投资者所填写的票据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并确保在认购期间每日16：00前到账。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网点清算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6、注意事项：

- (1) 一个投资人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认购份额确认结果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查询系统查询。
- (4)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二) 中国建设银行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开户及认购程序

- (1) 请事先办妥或已有中国建设银行的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 (2) 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南方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①机构活期存款账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②证券业务授权书；

③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④填妥的“机构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3)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请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 (2) 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 (1) 机构投资者请到原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开户会计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2)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请以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机构客户操作指南》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1、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全部被冻结在本基金募集专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投资者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在本基金认购结束后，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的账户，具体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在基金募集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决定停止基金发售，且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募集结束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

如果《基金合同》不能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七、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31、32、33 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成立时间：1998 年 3 月 6 日

电话：(0755) 82763888

传真：(0755) 82763889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5003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三) 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31、32、33 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 82763905

传真：(0755) 82763900

联系人：张锐珊

2、代销机构

代销银行：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何奕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陈铭铭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庆春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联系人：江波 联系电话：0571-85108309 客服电话：0571-96523、4008888508 公司网站：www.hzbank.com.cn
5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 25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 25 号 法定代表人：叶文君 联系人：王淑华 电话：0535-6699660 传真：0535-6699884 客服热线：4008-311-777 公司网址：http://www.yantaibank.net/
6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5-20 楼、22-2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5-20 楼、22-27 楼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吴海平 联系电话：021-38576977 客服电话：021-962999 公司网站：www.srcb.com
7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68 号华普大厦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68 号华普大厦 法定代表人：郭少泉 客服电话：（青岛）96588，（全国）400-66-96588 公司网站：www.qdccb.com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胡技勋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北京地区 962528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9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沂蒙路 33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临沂市沂蒙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王傢玉 联系人：寇廷柱 联系电话：0539-8304657 客服电话：400-699-6588 公司网站：www.lsbchina.com

10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办公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王自忠 联系人：姚珍珍 联系电话：0512-56968257 客服电话：0512-96065 公司网站：www.zrcbank.com
11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38 号合作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38 号合作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伟 联系人变更为：宋永成 王璇 联系电话：0755-25188266、0755-25188269 传真：0755-25188785 客服电话：4001961200 公司网址：www.4001961200.com
1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路 2 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东莞农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何茂才 电话：0769-22321089 传真：0769-22320896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cb.com
1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 10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忠 联系人：陈曦 电话：023-67637912 传真：023-67637909 客服电话：023-966866 网址：www.cqrcb.com

代销券商和其他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庞晓芸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http://www.htsc.com.cn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谢高得 联系电话：021-38565785 客服电话：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p>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p>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联系电话：010-66568430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p>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p>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服电话：95565、4008881111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p>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58 公司网站：www.citics.com</p>
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公司网站：www.china-invs.cn</p>
9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钟康莺 联系电话：021-68634518 客服电话：400-888-1551 公司网站：www.xcsc.com</p>
10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邮政编码：310052 联系人：周妍 联系电话：0571-86078823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p>

1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p>
12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吴忠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站：www.zxwt.com.cn</p>
1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p>
14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1/42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1/42 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袁媛 联系电话：0755-83199511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公司网站：www.csco.com.cn</p>
1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安岩岩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客服电话：4006000686，0431-85096733 公司网站：www.nesc.cn</p>

1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联系电话：021-53519888 联系人：张瑾 公司网站：www.shzq.com 客服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
17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服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18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6 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沈刚 联系电话：0510-82831662 客服电话：95570 公司网站：www.glsc.com.cn
19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2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联系电话：0755-22626391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站：http://www.pingan.com

21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p>
2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4008601555 网址：http://www.dwjq.com.cn/</p>
23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楼、20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楼、20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020-961303 公司网站：www.gzs.com.cn</p>
24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荣年 联系人：王叶平 联系电话：0755-82707705 客服电话：400-880-2888 公司网站：www.chinalions.com</p>
25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宋歌 联系电话：021-68777222 客服电话：021-38929908</p>

		公司网站: www.cnhbstock.com
26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联系人: 崔国良 联系电话: 0755-25832852 公司网站: www.fcsc.com
2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383623 传真: 0591-87383610 客服电话: 96326 (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网址: 公司网址: www.hfzq.com.cn
2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石保上 联系人: 程月艳、耿铭 联系电话: 0371-65585670 客服电话: 967218、400-813-9666 公司网站: www.ccnew.com
2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余维佳 联系人: 张煜 电话: 023-63786141 传真: 023-63786212 客服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www.swsc.com.cn
30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 姚文平 联系人: 叶蕾 电话: 021-68761616 传真: 021-68767032 客服电话: 4008888128 网址: www.tebon.com.cn

3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客服电话：400-8866-567 网址：http://www.avicsec.com/</p>
32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大北街 13 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4130322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p>
3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 2 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 2 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彭博 联系电话：0731-85832343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p>
34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p>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梁旭 客服电话：400-888-8588（全国） 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p>
3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王旭华 联系电话：0471-4972343 网址：www.cnht.com.cn</p>

40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汤素娅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41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嫵旻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4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沈雯斌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43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 登记机构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31、32、33 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 82763849

传真：(0755) 82763868

联系人：古和鹏

(五)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16 楼 GH 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徐振晨

经办会计师：薛竞、徐振晨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8日